**拟签订合同文本**

注 ： 本合 同仅为合 同的参考文本 ，合 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 目 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陕西省人民医院医疗设备(YYZB2025-13)

采购项目

(参考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医院医疗设备(YYZB2025-13)采购项目

采 购 人： 陕西省人民医院

成 交 人：

签署日期：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投标人）：

甲乙双方基于公平、公正、平等的原则，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相关规定，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购买乙方产品设备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合同标的物：**

**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币种：人民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 品牌 | 规格型号 | 产地 | 制造商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血液透析机 | 单泵血液透析机 |  |  |  |  | 台 | 6 |  |  |
| 双泵血液透析机 |  |  |  |  | 台 | 4 |  |  |
| 体外心肺支持辅助设备 | |  |  |  |  | 台 | 1 |  |  |
| 感觉神经定量检测仪 | |  |  |  |  | 台 | 1 |  |  |
| 合计（大写）：人民币 元整； （小写）：￥ | |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 |

产品应当符合国家规范规定的标准及乙方投标文件所述和宣传的标准，设备配置详单附后。

**第二条：合同价款：**

1、合同总金额：¥： 元整（大写： 元整）。

2、合同总金额包含设备费、运输费（含保险费）、搬运费、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费、培训及其它费用。

**第三条：交货地点：**

西安市友谊西路256号，陕西省人民医院制定地点。

**第四条：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接甲方通知后 90 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原则上安装完成后1周内验收。

**第五条：甲方指定收件人为： ，联系电话 。**

根据使用需要，甲方如需提前或推迟收货，甲方应当提前电话或邮箱或其他任何在本合同约定的方式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配合，不得收取仓储费等任何费用。

**第六条：货款结算方式：**

**1、付款条件说明：设备全部到货（因甲方场地等原因无法安装，以到货时间计算）或设备全部验收合格后 60日支付**

2、支付方式：甲方直接将货款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转入乙方指定的专用账号。乙方账户名： 。

账号： 。

开户行 。

**第七条：包装方式：**

1.投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

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3.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出发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仓储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4.投标人在按相关规定送货到位后，采购人应及时配合配送人员接货，并对合同指定的产品进行验收，对破包、胀包、过期、漏包、受污染的产品拒绝接收。

**第八条：运输及风险：**

1、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

2、乙方自行选择运送方式并负责将产品运输到指定交货地点，并承担合同中约定的全部费用。

3、运杂费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包括乙方发货地至交货地之间所需的运输费、仓储费、装卸费、保险费、二次倒运费、现场保管费用等。

4、货物在交付甲方之前，毁损、灭失的风险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九条：质量保证：**

1、乙方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无任何瑕疵；乙方应按配置清单要求提供原装全新产品，对该产品实行三包（即包修、包退、包换）。

2、如交付品种、[型号](http://www.hudong.com/wiki/%E5%9E%8B%E5%8F%B7" \t "_blank" \o "型号)、[规格](http://www.hudong.com/wiki/%E8%A7%84%E6%A0%BC" \t "_blank" \o "规格)不符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退换，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及给甲方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并赔偿相应损失。

3、如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乙方应予全额赔偿。

4、如因该产品本身的质量原因而在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任何医疗事故纠纷，由乙方全额负责赔偿。

**5、质保期：**  。

**第十条：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 2 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 24小时内解决；如在 72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2、培训内容及要求：现场培训。

3、感觉神经定量检测仪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①24小时快速维修反应，本省有售后专人；②免费提供操作和维修培训，软件升级；

**第十一条：技术服务：**

1、乙方必须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产品详细的中文技术资料1套/台、中文技术操作手册、中文维修手册、中文保养手册、设备总图、电子线路图、机械结构图、产品合格证、中文产品使用说明书等相关材料。

2、乙方应当负责对甲方的工作人员进行设备操作培训，确保医护人员及患者正确使用，数据对接门诊系统。

3、乙方应当负责该产品的调试、安装到位，保证正常使用，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产品的验收：**

1.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采购人根据合同要求，进行外观验收，确认产地、规格、型号和数量。双方需在约定的时间和地点共同开箱检验。

2.货物安装、调试并正常运行后，由投标人进行自检，合格后能够正常使用时书面通知采购人。

3.采购人确认接收投标人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投标人对采购人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完成培训后，采购人填写验收单作为对货物的最终认可。4.投标人向采购人提交货物实施过程中的所有资料，以便采购人日后管理和维护。5.验收依据：①本合同及合同附件。②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③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澄清表（函）。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1、乙方如不能及时交货或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及时安装、调试完毕或违反第九条约定，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 %的违约金。如交付的产品数量、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和合同约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退货，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逾期交货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履行的违约金，每日违约金按逾期交货货款金额万分之一计算。

2、除前款约定外，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提供虚假材料，且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经济损失或承担本合同总价款10％的违约金。

3、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若甲方无故中途退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的10 %的违约金。

4、甲方应当按时向乙方支付货款，逾期付款的，应向乙方支付迟延履行的违约金，每日违约金按逾期付款金额的万分之一计算。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

如果发生由于无法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无法防止或避免的事件（统称：不可抗力事件），如交通事故、地震、水灾、火灾、战争、暴动等，以及政府行为的禁运令、禁止令或其他政府限制行动，直接致使遇到上述事件的一方（即受阻方）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时，受阻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六十个工作日内提供附有有关该事件的权威机关证明的书面材料，包括陈述迟延履行、部分履行或无法履行本合同义务的理由的说明书，方可免责。

**第十五条：通知：**

一方发给另一方的通知或信件应是书面的，按本合同所示地址投送。上述通知或信件应由专人传递或通过传真传送，如由专人传送，则于送达至指定专人接收之日视为正式送交；如以传真发送，则以传真接收人收到该通知之日为准。任何一方变更地址或法定代表人或企业名称等相关信息时，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甲、乙双方在此一致确认接收通知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日后如发生诉讼案件或其他事件时，法院或其他司法机关或政府等部门送达文书均可采用以下信息）等。

**第十六条：纠纷的解决：**

1、争议解决：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如诉争标的超出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受案范围，则由当地中级人民法院裁决。

2、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权益受损，甲方通过诉讼方式主张权益所支出的合理费用由乙方负担（诉讼费、保全费、律师代理费等必要开支）。

**第十七条：以下资料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本合同所涉产品的国家标准及乙方宣传标准；

2、本产品的详细资料；

3、招投标文件；

4、本套产品配置及配套设备零件报价详单；

5、本套产品配套耗材清单、报价详单。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正式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第二十二条：本合同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法规进行解释。**

（本页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项目负责人： | 项目负责人：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日期： | 日期： |